

113 年 11 月 14 日國家發展委員會 新聞稿

卓院長肯定 113 年國家永續發展獎獲獎單位，期盼 各界持續努力實現國家永續願景

發布日期：113 年 11 月 14 日

發布單位：國家發展委員會

行政院院長卓榮泰今(14)日在行政院會議聽取國發會「113年國家永續發展獎」報告。國發會(兼任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秘書處)表示，為鼓勵全民共同參與推動永續發展，並表揚績效優良單位，以落實永續發展在地化及生活化目標，行政院永續會自民國93年起頒發國家永續獎，今年已邁入第20屆。

國家永續獎分為「教育」、「企業」、「民間團體」以及「政府機關」共四大類，考量不同規模單位擁有之資源有所差異，企業類區分為「製造業」組、「非製造業」組及「中小企業」組進行評選；教育類也區分為「大專校院」組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教保服務機構」組，使規模較小之永續實績得以彰顯，並表彰其付出的貢獻，藉以鼓勵更多人投入永續行列。

本屆國家永續獎共有162個單位報名參賽，經永續會秘書處邀集各永續發展目標領域之專家及學者代表組成評選委員，召開初選、複選及決選等3階段選拔會議後，最終遴選共46個得獎單位。本屆獲獎單位涵蓋多元，包括減碳淨零、潔淨能源、數位醫療、生物多樣性及循環經濟等面向，各單

位的努力是國家邁向永續的核心力量。另為鼓勵未得獎單位再接再厲，本屆新增「入選獎」獎項，今年共17個單位獲得該獎。

國發會表示，本年度教育類得獎單位在人才培育、多元夥伴及在地關懷方面表現亮眼；企業類在節約能源、職場性別平等及綠色供應鏈等領域展現出實際貢獻；民間團體類在多元健康關懷服務與偏鄉社區發展所作的努力獲得評選委員青睞；政府機關類則是看到政府部門在低碳工程、綠色營運以及資源循環等政策方面取得不錯成果。

國發會表示，為嘉勉獲殊榮單位，第20屆國家永續獎頒獎典禮預計於113年12月19日舉行，並由院長親自出席頒獎。各得獎單位的亮點成果，都是各界推動永續發展的優良楷模，也期盼透過表揚過程，鼓舞各界共同攜手實現國家永續願景，一起讓台灣家園變得更美好。

聯絡人：經濟發展處邱秋瑩處長

聯絡電話：(02)2316-5423